

# 《微醺之恋》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微醺之恋》

13位ISBN编号：9787543453647

10位ISBN编号：7543453649

出版时间：2004-1

出版社：河北教育出版社

作者：韩良露

页数：20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微醺之恋》

## 内容概要

《微醺之恋》作者韩良露，写过影评、电影剧本，又制作过纪录片、新闻节目，更喜欢研究天上星象，收集地上的城镇，在十多年的旅游生活中，她去过六址多个国家，足迹踏遍三丰多个大城小镇。目前定居台北。她是全方位体味生活的人，懂美食、爱美酒。旅行各地，一定品尝当地酒，而好酒和美味是不可分的，酒乡附近必有美食，韩良露因此一举两行，尽得好酒好菜好滋味。她出版过四本占星学著作。旅游文学书《旧金山私密记忆》，生活励志书《生活捕梦网》等。

# 《微醺之恋》

## 作者简介

韩良露，写过影评、电影剧本，又制作过记录片、新闻节目，更喜欢研究天上星象，收集地上的城镇，在十多年的旅游生活中，她去过六址多个国家，足迹踏遍三丰多个大城小镇。目前定居台北。

她是全方位体味生活的人，懂美食、爱美酒。旅行各地，一定品尝当地酒，而好酒和美味是不可分的，酒乡附近必有美食，韩良露因此一举两行，尽得好酒好菜好滋味。她出版过四本占星学著作。旅游文学书《旧金山私密记忆》，生活励志书《生活捕梦网》等。

# 《微醺之恋》

## 书籍目录

推荐序为“饮酒书写”添加真材实料自序微醺之恋鸡尾酒的迷醉杯口抹盐的玛格丽特洛杉矶夏日的酩悦温暖的热鸡尾酒狂恋鸡尾酒金汤尼的哀愁在南洋的薰风中鸡尾酒血玛丽的印记Dry马提尼的寂寞啤酒的薄醉麦酒的滋味名叫“精神错乱”的比利时啤酒曾经私醉过一款叫的啤酒想起了的都柏林健力士季节酒的微醉夏天的混合酒和冬天的女巫汤雪莉酒的旧时情怀水果酒的芳香清晨小酌花草酒清晨的弥撒酒一款叫高潮有补酒难忘的薄酒莱曾罗旧斯的茴香酒在雅典喝古代的蜂蜜酒塞维利亚的风干火腿遇上雪莉酒纯酒的陶醉忠于原味的醅麦芽威士忌兰姆甜酒的悲歌墨西哥粗犷的龙舌兰酒冰岛维克的冰冻伏特加日本吟酿之歌初恋高粱白兰地的香魂飘香的中国白与黄酒台湾山地酒美好的风味葡萄酒的沉醉布根地’一瓶意外而美好的酒心中的波尔多葡萄原野莫塞尔河的雷司令在葡萄牙寻访波特酒的故乡在托斯卡纳买散装酒香槟的诱惑在西班牙游里奥哈酒乡纳帕山谷的葡萄酒庄梦城市的酩酊东京沙瓦和烧酒的邂逅在马德里酗酒馆布达佩斯繁华如梦的托卡伊上海醉眼台北酩酊岁月后记旅人与酒的相遇

## 《微醺之恋》

### 章节摘录

有好几年，我每年夏天都会住到洛杉矶的巴萨迪纳去，因为外子的父母住在那。在巴萨迪纳的生活，总是那么慵懒悠闲，住的房子后院有个大果园，种满了玫瑰花、香草和各种果树，柠檬、橘子、柿子、酪梨；夏天时果树绿叶茂盛，我们在树下绑了吊床，可以躺在上面看书、打瞌睡。有时清晨起得很早，南加州的空气微凉，正好留一段时间可以躺在吊床上，几条大小狗在树下跑来跑去。有时，我会为两人做上一份讲究的贝果夹熏鲑鱼及软起司，在吊床吃着，并配上一杯清凉的螺丝起子。清晨的螺丝起子是不道地的，橘子汁下很多，伏特加只有一些些。些微的酒气，让橘子汁喝慢一点，也让身体微微松弛。有时吃完早餐，接着又打了会盹，等白花花的阳光透过树影照在眼帘上时，才又真正醒过来。不上班的人，在南加州的日子，一天长得离奇，因为到哪里都远，有时索性哪里都不上了，就在住家附近，骑着单车瞎晃，但总是不远。上午时洛杉矶的日头已烈，街上根本没人骑车，才不过半个钟头，已经全身大汗，只好找个阴凉的酒吧避难。我最喜欢去的酒吧，是一家名叫“鳄鱼”的加州餐厅的酒吧，位于Green大道的一处方场，到处都是美丽的西班牙式的建筑。鳄鱼酒口巴擅长调制冰冻黛克利(Frozen Daiguu)。盛夏啜饮冰冻掺了柠檬的雪泥，立即凉人心脾，开胃后再食一加州式的混合了酪梨的汉堡，或以北京鸭为馅的比萨饼。有时兴致来了，傍晚时分，开上租来的敞篷跑车去圣塔莫尼卡的海边，有一家面对着太平洋的船屋餐厅，可以执着一杯产自不远处的圣塔芭芭拉的白酒，走在长堤上，面对着绚烂无比的夏日夕阳，辉煌的橘色、紫色、洋红色彩带在宝石蓝的夜空中跳着飞天舞。

## 《微醺之恋》

### 编辑推荐

尝遍世界美酒的旅人，她真正领悟了酒的魔法，舒缓地吟哦着酒的恋曲，用蕴藉酒香的文字对生命催情，游走于字里行间，即是在亲历一次美妙的微醺之恋。

## 《微醺之恋》

### 精彩短评

- 1、岁月也酩酊，如露亦如电。韩良露父亲竟然是东台人，缘分。
- 2、好喜欢，比期待的还要好看一万倍~~也许，我也有一颗享乐主义者的灵魂吧！
- 3、输入了还手工咧...
- 4、少年看武侠多，对酒自然有情节，微醺是个很美妙的境地。
- 5、台湾写生活细节这一路的文字不少，有意思的不多。但韩良露写的趣致。聪明又好玩。
- 6、美酒之旅，令人心向往之
- 7、欣赏.....可惜现在这本书网上都缺货了，呜呜
- 8、手工输入韩良露的本书自序，实在是喜欢那句“懂得饮酒的人，也知道在醒与醉之间的微醺，也是人类灵气最飞扬之时，微醺之时，有着奇异的清明.....”

美酒有灵。

Cheers, pals!

——《微醺之恋》自序·韩良露

据说在日夜交界之时，如黄昏及清晨，是天地灵气最活跃之时，诗人多好歌咏晨与昏，确实有其道理。

懂得饮酒的人，也知道在醒与醉之间的微醺，也是人类灵气最飞扬之时，微醺之时，有着奇异的清明，如同用迷幻的眼神看3D图画，只有眼焦涣散，才可能看到隐藏的力体图形。

微醺时，暂时失去了外界的执着，而进入内心的洞见，真实面对自己。有人微醺则微笑，仿佛内心端坐一欢喜佛。有人微醺却痛苦，其实心底有一大伤口。

有人微醺时学飞，站在桌上两手伸张，有若蜻蜓状，应当是心底有一自由虫，渴望变形为鸟。也有人微醺时，到处找人拥抱，可见平日多么寂寞难熬。

然而，微醺境界可遇不可求，许多饮酒者常犯一毛病：“一杯是必须的，两杯就危险了，三杯就觉不够啦！”要停留在微醺美景，当然不可饮酒过量，但世人饮酒，多如深夜在无人的路上开车，一不小心就纵饮起来了。

饮酒过量，不仅不宜开车，且不宜任何事。饮酒过量，只得滥醉，目的是忘记自己，不像微醺时，才懂得分辨薄醉、微醉、陶醉、迷醉、沉醉的百般滋味。只有微醺，人们才能重新忆起自己。

我好饮酒，但大多遵守微醺之道，以不辜负当前美酒滋味，美酒是需要善解者的用心体会，像美国小说家福克纳曾说苏格兰威士忌是“最接近月光的东西”，而热爱英国麦酒的莎士比亚则说“人生美名不若一壶麦酒”；而不少中国诗人都爱在诗中歌咏着酒，白居易说的“烧酒初开琥珀香”，李贺说“小槽酒滴真珠红”，王维“劝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而李清照则“东篱把酒黄昏后，有暗香盈袖”。

饮酒，做酒仙、酒翁、酒圣、酒雄都可，但不宜成酒鬼、酒疯、酒狂。前者令人羡慕，后者令人避之唯恐不及。

女人喝酒，自古有忌，但女人其实是比男人懂得善待酒的，女人饮酒，多细啜慢饮，珍惜酒性酒意酒情，如同女人对待交欢，很少急就章，匆匆了事。可有的男人，与酒交欢，却如莽夫，只顾大口拼酒，全不管酒的感受。

## 《微醺之恋》

有一日剧，名为“葡萄酒专家”，其中有一位视世界为酒的舞台的酒侍（Sonmmerlier），就常常在看到人们在糟蹋酒时，说他听到“酒在哭泣”。

现代高等物理学指出宇宙本是一复杂的电子活动全像，人是电子活动场，就业是电子活动，当人碰上酒犹如电子活动的交沟，微醺是天人合一，滥醉却成了天人交战。

饮酒，以品情为上，品酒为次；不必役于物。偶听说某些自认荷包满的人，常夸示自己非名酒不喝，便觉此等人士太过执著于物，反被物所害。

凡天下之务，必有宜时宜地宜人者，绝非同一标准放诸世界而皆准。在日剧“葡萄酒专家”中的酒侍，懂得为一旅途疲惫又寒冷交加的客人准备一壶刚烫好的加味红酒，用柑橙片、柠檬片、豆蔻、丁香煮上红酒，让旅人一洗困顿。如果此时还坚持名贵酒为上的人，只会糟蹋了好酒。

酒亦有不同的日夜时钟和季节月历，如清晨薄暮宜清凉的白酒，日正当中宜清冽的啤酒，午后打盹时宜温和的麦酒，晚间开胃醒神宜香槟，晚饭后抽雪茄时宜白兰地，晚寐上床前宜纯饮威士忌，在早春是喝茴香酒的好时令，夏季宜饮水果、花草酒，秋藏最适新酿成的薄酒菜，冬尽时又少酒为伴可暖心。

酒性不同，酒情亦因人而异，不管是一人独饮，两人合饮，三四人共饮，众人群饮，都有着不同的情境，人和酒的磁场相互消长，引出了不同的酒情酒意。

一人独饮，如精心打坐，全身投入酒的化境，只任思绪东飘西舞；两人合饮，共用一只酒杯或互相执杯敬酒，也许四目相知相对，以酒为友，也许互换迷茫的眼神，醉翁之意不在酒，这时酒已化身为丘比特，在因酒意而泛红的眼神之间串红线；三四人共饮，最宜故友相聚，如苏轼所诗：“江城白酒三杯酹，野老苍颜一笑温。已约年年为此会，故人不用赋招魂。已约年年为此会，故人不用赋招魂。”众人群饮，顶好以香槟相会，当人人专注望着杯底往上飞扬的气泡时，会突然有刹那的宁静，如众人一起在祈祷。

我生来十分善感，饮酒时的人时地物事，总过后不忘，而每感怀于世间多变，只有酒常在。如今由酒作为引子，刚好如招魂般唤出无数记忆中的精灵，就有如酒中的乙醇精灵般，召唤出一场终生的微醺之恋。

9、简单舒服，看完想喝酒

10、记得有人说过这样一句话：饮酒饮到微醉实乃人生一大快事。在这个时候，世界变得那么清晰，一切虚伪与遮拦全都消失地无形无踪。在我们的面前，人情是赤裸裸的，人心是赤裸裸的，悲伤是赤裸裸的，欢乐也是赤裸裸的。我们金言连接着妙语，智慧激发着灵感；我们时而是诗人，时而是哲人，时而是伟人，但却再也不会是庸人和凡人。

11、2007-01-07彻夜捧读《微醺之恋》：感受一个去过60多个国家的300多个大城小镇的海峡对岸的女性对美酒、美味和多彩人生的全方位品位。

读后，我希望在我有生之年我能品尝：

1纯饮日本清酒（Sake）—吟酿

2夏夜午后或夏夜风中配餐日式料理品德国白葡萄酒雷司令（Riesling）

3找到适合自己或几个人饮用的小包装的开胃香槟（Champagne）—唐佩尼翁（Dom Perrignon）和酩悦（Moet et Chandon）

4品尝葡萄牙产餐后酒波特酒（Porto）—Old Tawny和Late Bottled Vintage Port

5试试据说只适于老派Lady喝的雪莉酒（Sherry）

6有机会试试一次足矣的薄酒菜。



## 《微醺之恋》

以下摘自《微醺之恋》：

酒有不同的日夜时钟和季节月历，如清晨薄暮宜清凉的白酒，日正当中宜爽冽的啤酒，午后打盹时宜温和的麦酒，晚间开胃醒酒宜香槟，晚寐上床前宜纯饮威士忌。。。

“Single Malt”必须单独品尝，而混合威士忌较适合加水或加冰块。珍惜的就是那种忠于原味、看似简单却绝不平凡的生命品味。从最微细处，体验最细微的感官、心灵的变化。

Ale是要用心细细体会的酒，Lager是要及早把握好时光的酒，世人多偏好Lager，不也反映出当代人的生命态度吗？

饮酒记忆的不只是酒，还有难忘的人事，  
谁人曾与你共用酒杯，  
谁人曾为你倒酒、调酒，  
谁人曾和你一起喝酒时交换迷茫的眼神，  
谁人在酒后酩酊时对你倾诉，  
谁人曾留你独饮哀伤的酒，  
谁人又期盼着和谁月下共饮...

12、憧憬的人

13、女人喝酒，自古有忌，但女人其实是比男人懂得善待酒的，女人饮酒，多细啜慢饮，珍惜酒性酒意酒情，如同女人对待交欢，很少急就章，匆匆了事。

这比喻绝了...

写得真不错，有种微醺之文的感觉

14、清晰记得第一次喝醉，但却似乎不忍想起那次的点滴，是因为可笑？

还是因为醉后说得自己最怕发生的事情已经发生在身边？

是05年的冬天，临近春节，妞儿的家里，窄小的只能放置一张床的房间。

炕桌，摆了泡菜面、豆腐、多纳圈、小二。

一直以为自己的酒劲很好，喝得有点急，不知不觉1瓶多下去。

刚开始只是觉得烧辣，不知怎么就醉了，不省人事，又似乎残存着清醒的意识。

知道自己该说什么，又不知说了什么。

只恍惚间记得想说，不要离开的话语，记得，说了，最怕看到樱花般凋谢的爱情.....

而今，第二年的夏天。再没烂醉过的我，已然印证了我凋谢的过往。

从此轻易不再碰触白酒，因为，一闻到那股茗香，便头疼欲裂的想起过去的悲凉。

却爱上了鸡尾酒的绚丽、红酒的芬芳、威士忌的醇厚、甚至伏特加的苦涩。

喜欢上了淡淡微醉时，头顶上空小小眩晕的迷幻。

喜欢上了淡淡微醉时，不用修饰便粉红的脸颊。

喜欢上了淡淡微醉时，和朋友畅所欲言的酣畅。

喜欢上了淡淡微醉时，毫无挂念的睡梦。

可惜，经常可以喝酒的机会并不多，因为开车的缘故，也因为大家都有大家的生活，很少有人经常有时间陪我买醉。

看了韩良露的书，惊叹世上有如此嗜爱酒的女子。

想想，也对，世上的人，没有人心中会少了一个最讨好的物件。

有人嗜金、有人喜玉、有人玩石、有人也便品酒.....

如同良露说的，酒的生成，是多方条件的酿造，而更加如同人生，需要沉淀、封存、变化，才会酿成不同的生命之酒。

品酒的同时，也便是在饱偿一种人生的历练、经历。

## 《微醺之恋》

多年后喝同样一杯酒，却未必有同样的心情、故事。

我未必有着什么执着的嗜，也便是此一时彼一时的喜欢某样、或是喜欢某某。  
所以在夜色下玩乐时我喜欢尝试不同的鸡尾酒，如同良露初始一样。  
每每色彩绚丽让人觉得人生也丰富多彩。  
只是，会在甜腻、缤纷的背后，感受到一阵不够丰厚的轻薄。  
这样的我，假象的温柔，却眼角露出厌倦。  
和对周围一切的怀疑、憎恨、不齿、甚至崩溃般的失落。

夜深的时候，喜欢在窗台上屈膝坐着，抱着膝盖，看着外面的夜色。  
星星是看不到的，风也不清凉，凌晨的时候，外面没有灯光，黑蒙蒙的。  
那时，觉得一切都简单的让人轻松，想起过去的事情，没有什么伤感，只是感觉那份曾经种种的  
过往。

身边，是不加任何东西的威士忌，辣，冲，余韵丰厚。  
在这样浓厚的清晨，可以毫无睡意的找寻梦境。

和挚友的时候，只喜欢一瓶瓶的红酒。  
配着柠檬、配着冰块，如同豪饮一样，畅快。  
说笑、不顾及任何。  
那份醉，是美丽过后的芬芳，是心灵打开后更加的豁达。

最美丽的装扮，定要为自己倒上一杯香槟，看着镜子中依然可以美丽的自己。  
微笑、干杯。  
让深爱你的人，为你开启粉红色的香槟，对着美景、和美丽的自己，对深爱过得人再说再见。  
在心底流泪，在脸上微笑。

和我相濡以沫的爱人，定不会是最爱的，却是最喜欢的温暖。  
我想和他，只能和白色的葡萄酒，清淡，爽朗，简约，却不会失去经典。

痛快地玩、痛快地笑、痛快地哭、痛快地喝着伏特加。  
在雪场，怀中揣着一瓶，用心温着。  
在马场，裤子后面揣着一瓶，在颠簸中发酵。  
在任何我想回忆、想忘记的时候.....

美酒如同爱情、如同人生。  
再好，多了，也会伤人的。  
只有细心体会，才能领略芬芳，否则，失了一切，失了快乐。  
而这体会，定要独自，领略每一瓶就安静流淌的时间痕迹。  
从一捧土、一棵果、一滴水所汇集的香甜。  
回忆走过的那些岁月，面对的那些人生，自努自立，定是金贵、定是璀璨。  
举杯对着自己，说声，干杯！  
定会笑得真实、美丽。

<http://www.blogcn.com/user68/pariscatzi/index.html>

- 15、我这么喜欢酒，当然想读这本了~
- 16、just feel that is a little bit zhuangbilty
- 17、不过写的确实很好的一篇序~写遍了酒的情怀，欣赏了
- 18、《醉的魅惑》
- 19、撰文如酿酒，爱情如品酒，微醺的姿态也是一种超然生活之上的姿态。

## 《微醺之恋》

20、好多酒

21、我不好喝酒,仅仅小酌过,而且从来就对酒神有点惧怕,曾经看到身旁的人喝高烂醉,小心谨慎变成了大胆豪放,开心、不开心都变得透明突兀,酒过三巡之后,盔甲全弃;我更不会点酒,在蒙马特高地和朋友享用法国大餐时,全无点酒的念想,大抵是担心自己的笨拙惹来高傲酒保的讪笑吧。于是,我和酒神无缘多年。

看完了这本《微醺之恋》,我很鼓起勇气要尝试一下各种酒类,不为大醉,只为同酒神结交陶然陶然。作者韩良露的《狗日子猫时间》曾经领我走遍伦敦,作者热爱的城市,我热爱的城市,如今封存在记忆里,而介绍城市的妙书依然静静躺在书架上度过不变的寒暑。我以为书本的好处在于作者和读者通过文字交会时互放的光亮,韩良露的光,在她聪颖的文字里如明灯一般,为心领神会的看书人投射光线和温度。这位作者是一个很在意生活品质的人,因为如此,她放弃了高薪工作,去伦敦潜心研究星座和神秘学,在一段又一段旅程中驻留,学习当地的烹饪,拜访酒庄,逛集市,像一个普通家庭主妇一样,买新鲜食材在住地做饭。她是一位旅人,在书中自然而然地流露出旅人的出世和入世,她也是一位歌颂者,从她的文字里,可以捕捉到平凡世界的美好,她的文字常常在提醒,怎样的生活才是真正合意的生活。

《微醺之恋》有几段描写,甚得我心,比如同友人喝酒归来,有点醉意,被冷风一吹,心下仍然十分温暖,接着坐下,骤然感到的生活的美好,同我过去的一段经历极其相似;比如拘谨的英国人会靠一点点雪利酒,打开话匣子;还有她笔下寂寞的上海异乡人,我想也八九不离十,这本书中的好文字太多,无须一一赘述,某一天有心人或许也会从这本书中获益良多,会同我一样,很鼓起勇气同酒神结交。

22、对我这个只喝酒却不懂酒的人来说,这真是一本酒的入门书籍。其中,对白酒,葡萄酒,啤酒都有感官的介绍。最近喝到一款红酒,口感超好,出自西班牙产地La Mancha。书中竟然也有提及,令人兴奋不已,虽然作者把这个作为某种好酒Roijia的对照。。。

23、酒写的很浅,但很有意思,睡前看看,真有点微醺的放松感

24、是啊,因为没有用电脑扫描;p

1、清晰记得第一次喝醉，但却似乎不忍想起那次的点滴，是因为可笑？还是因为醉后说得自己最怕发生的事情已经发生在身边？是05年的冬天，临近春节，妞儿的家里，窄小的只能放置一张床的房间。炕桌，摆了泡菜面、豆腐、多纳圈、小二。一直以为自己的酒劲很好，喝得有点急，不知不觉1瓶多下去。刚开始只是觉得烧辣，不知怎么就醉了，不省人事，又似乎残存着清醒的意识。知道自己该说什么，又不知说了什么。只恍惚间记得想说，不要离开的话语，记得，说了，最怕看到樱花般凋谢的爱情……而今，第二年的夏天。再没烂醉过的我，已然印证了我凋谢的过往。从此轻易不再碰触白酒，因为，一闻到那股茗香，便头疼欲裂的想起过去的悲凉。却爱上了鸡尾酒的绚丽、红酒的芬芳、威士忌的醇厚、甚至伏特加的苦涩。喜欢上了淡淡微醉时，头顶上空小小眩晕的迷幻。喜欢上了淡淡微醉时，不用修饰便粉红的脸颊。喜欢上了淡淡微醉时，和朋友畅所欲言的酣畅。喜欢上了淡淡微醉时，毫无挂念的睡梦。可惜，经常可以喝酒的机会并不多，因为开车的缘故，也因为大家都有大家的生活，很少有人经常有时间陪我买醉。看了韩良露的书，惊叹世上有如此嗜爱酒的女子。想想，也对，世上的人，没有人心会少了一个最讨好的物件。有人嗜金、有人喜玉、有人玩石、有人也便品酒……如同良露说的，酒的生成，是多方条件的酿造，而更加如同人生，需要沉淀、封存、变化，才会酿成不同的生命之酒。品酒的同时，也便是在饱偿一种人生的历练、经历。多年后喝同样一杯酒，却未必有同样的心情、故事。我未必有着什么执着的嗜，也便是此一时彼一时的喜欢某样、或是喜欢某某。所以在夜色下玩乐时我喜欢尝试不同的鸡尾酒，如同良露初始一样。每每色彩绚丽让觉得人生也丰富多彩。只是，会在甜腻、缤纷的背后，感受到一阵不够丰厚的轻薄。这样的我，假象的温柔，却眼角露出厌倦。和对周围一切的怀疑、憎恨、不齿、甚至崩溃般的失落。夜深的时候，喜欢在窗台上屈膝坐着，抱着膝盖，看着外面的夜色。星星是看不到的，风也不清凉，凌晨的时候，外面没有灯光，黑蒙蒙的。那时，觉得一切都简单的让人轻松，想起过去的事情，没有什么伤感，只是感觉那份曾经种种的过往。身边，是不加任何东西的威士忌，辣，冲，余韵丰厚。在这样浓厚的清晨，可以毫无睡意的找寻梦境。和挚友的时候，只喜欢一瓶瓶的红酒。配着柠檬、配着冰块，如同豪饮一样，畅快。说笑、不顾及任何。那份醉，是美丽过后的芬芳，是心灵打开后更加的豁达。最最美丽的装扮，定要为自己倒上一杯香槟，看着镜子中依然可以美丽的自己。微笑、干杯。让深爱你的人，为你开启粉红色的香槟，对着美景、和美丽的自己，对深爱过得人再说再见。在心底流泪，在脸上微笑。和我相濡以沫的爱人，定不会是最爱的，却是最喜欢的温暖。我想和他，只能和白色的葡萄酒，清淡，爽朗，简约，却不会失去经典。痛快地玩、痛快地笑、痛快地哭、痛快地喝着伏特加。在雪场，怀中揣着一瓶，用心温着。在马场，裤子后面揣着一瓶，在颠簸中发酵。在任何我想回忆、想忘记的时候……美酒如同爱情、如同人生。再好，多了，也会伤人的。只有细心体会，才能领略芬芳，否则，失了一切，失了快乐。而这体会，定要独自，领略每一瓶就安静流淌的时间痕迹。从一捧土、一棵果、一滴水所汇集的香甜。回忆走过的那些岁月，面对的那些人生，自努自立，定是金贵、定是璀璨。举杯对着自己，说声，干杯！定会笑得真实、美丽。<http://www.blogcn.com/user68/pariscatzi/index.html>

2、手工输入韩良露的本书自序，实在是喜欢那句“懂得饮酒的人，也知道在醒与醉之间的微醺，也是人类灵气最飞扬之时，微醺之时，有着奇异的清明……”美酒有灵。Cheers, pals!——《微醺之恋》自序·韩良露 据说在日夜交界之时，如黄昏及清晨，是天地灵气最活跃之时，诗人多好歌咏晨与昏，确实有其道理。懂得饮酒的人，也知道在醒与醉之间的微醺，也是人类灵气最飞扬之时，微醺之时，有着奇异的清明，如同用迷幻的眼神看3D图画，只有眼焦涣散，才可能看到隐藏的力体图形。微醺时，暂时失去了外界的执着，而进入内心的洞见，真实面对自己。有人微醺则微笑，仿佛心内端坐一欢喜佛。有人微醺却痛苦，其实心底有一大伤口。有人微醺时学飞，站在桌上两手伸张，有若蜻蜓状，应当是心底有一自由虫，渴望变形为鸟。也有人微醺时，到处找人拥抱，可见平日多么寂寞难熬。然而，微醺境界可遇不可求，许多饮酒者常犯一毛病：“一杯是必须的，两杯就危险了，三杯就觉不够啦！”要停留在微醺美景，当然不可饮酒过量，但世人饮酒，多如深夜在无人的路上开车，一不小心就纵饮起来了。饮酒过量，不仅不宜开车，且不宜任何事。饮酒过量，只得滥醉，目的是忘记自己，不像微醺时，才懂得分辨薄醉、微醉、陶醉、迷醉、沉醉的百般滋味。只有微醺，人们才能重新忆起自己。我好饮酒，但大多遵守微醺之道，以不辜负当前美酒滋味，美酒是需要善解者的用心体会，像美国小说家福克纳曾说苏格兰威士忌是“最接近月光的東西”，而热爱英国麦酒的莎士比亚则说“人生美名不若一壶麦酒”；而不少中国诗人都爱在诗中歌咏着酒，白居易说的“烧酒初开琥珀香”，



李贺说“小槽酒滴真珠红”，王维“劝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而李清照则“东篱把酒黄昏后，有暗香盈袖”。饮酒，做酒仙、酒翁、酒圣、酒雄都可，但不宜成酒鬼、酒疯、酒狂。前者令人羡慕，后者令人避之唯恐不及。女人喝酒，自古有忌，但女人其实是比男人懂得善待酒的，女人饮酒，多细啜慢饮，珍惜酒性酒意酒情，如同女人对待交欢，很少急就章，匆匆了事。可有的男人，与酒交欢，却如莽夫，只顾大口拼酒，全不管酒的感受。有一日剧，名为“葡萄酒专家”，其中有一位视世界为酒的舞台的酒侍（Sonmmerlier），就常常在看到人们在糟蹋酒时，说他听到“酒在哭泣”。现代高等物理学指出宇宙本是一复杂的电子活动全像，人是电子活动场，就业是电子活动，当人碰上酒犹如电子活动的交沟，微醺是天人合一，滥醉却成了天人交战。饮酒，以品情为上，品酒为次；不必役于物。偶听说某些自认荷包满的人，常夸示自己非名酒不喝，便觉此等人士太过执著于物，反被物所害。凡天下之务，必有宜时宜地宜人者，绝非同一标准放诸世界而皆准。在日剧“葡萄酒专家”中的酒侍，懂得为一旅途疲惫又寒冷交加的客人准备一壶刚烫好的加味红酒，用柑橙片、柠檬片、豆蔻、丁香煮上红酒，让旅人一洗困顿。如果此时还坚持名贵酒为上的人，只会糟蹋了好酒。酒亦有不同的日夜时钟和季节月历，如清晨薄暮宜清凉的白酒，日正当中宜清冽的啤酒，午后打盹时宜温和的麦酒，晚间开胃醒神宜香槟，晚饭后抽雪茄时宜白兰地，晚寐上床前宜纯饮威士忌，在早春是喝茴香酒的好时令，夏季宜饮水果、花草酒，秋藏最适新酿成的薄酒菜，冬尽时又少酒为伴可暖心。酒性不同，酒情亦因人而异，不管是一人独饮，两人合饮，三四人共饮，众人群饮，都有着不同的情境，人和酒的磁场相互消长，引出了不同的酒情酒意。一人独饮，如精心打坐，全身投入酒的化境，只任思绪东飘西舞；两人合饮，共用一只酒杯或互相执杯敬酒，也许四目相知相对，以酒为友，也许互换迷茫的眼神，醉翁之意不在酒，这时酒已化身为丘比特，在因酒意而泛红的眼神之间串红线；三四人共饮，最宜故友相聚，如苏轼所诗：“江城白酒三杯酹，野老苍颜一笑温。已约年年为此会，故人不用赋招魂。已约年年为此会，故人不用赋招魂。”众人群饮，顶好以香槟相会，当人人专注望着杯底往上飞扬的气泡时，会突然有刹那的宁静，如众人一起在祈祷。我生来十分善感，饮酒时的人时地物事，总过后不忘，而每感怀于世间多变，只有酒常在。如今由酒作为引子，刚好如招魂般唤出无数记忆中的精灵，就有如酒中的乙醇精灵般，召唤出一场终生的微醺之恋。

3、2007-01-07彻夜捧读《微醺之恋》：感受一个去过60多个国家的300多个大城小镇的海峡对岸的女性对美酒、美味和多彩人生的全方位品位。读后，我希望在我有生之年我能品尝：1纯饮日本清酒（Sake）—吟酿2夏夜午后或夏夜风中配餐日式料理品德国白葡萄酒雷司令（Riesling）3找到适合自己或几个人饮用的小包装的开胃香槟（Champagne）—唐佩尼翁（Dom Perrignon）和酩悦（Moet et Chandon）4品尝葡萄牙产餐后酒波特酒（Porto）—Old Tawny和Late Bottled Vintage Port5试试据说只适于老派Lady喝的雪莉酒（Sherry）6有机会试试一次足矣的薄酒菜。以下摘自《微醺之恋》：酒有不同的日夜时钟和季节月历，如清晨薄暮宜清凉的白酒，日正当中宜爽冽的啤酒，午后打盹时宜温和的麦酒，晚间开胃醒酒宜香槟，晚寐上床前宜纯饮威士忌。。。“Single Malt”必须单独品尝，而混合威士忌较适合加水或加冰块。珍惜的就是那种忠于原味、看似简单却绝不平凡的生命品味。从最微细处，体验最细微的感官、心灵的变化。Ale是要用心细细体会的酒，Lager是要及早把握好时光的酒，世人多偏好Lager，不也反映出当代人的生命态度吗？饮酒记忆的不只是酒，还有难忘的人事，谁人曾与你共用酒杯，谁人曾为你倒酒、调酒，谁人曾和你一起喝酒时交换迷茫的眼神，谁人在酒后酩酊时对你倾诉，谁人曾留你独饮哀伤的酒，谁人又期盼着和谁月下共饮...

4、我不好喝酒，仅仅小酌过，而且从来就对酒神有点惧怕，曾经看到身旁的人喝高烂醉，小心谨慎变成了大胆豪放，开心、不开心都变得透明突兀，酒过三巡之后，盔甲全弃；我更不会点酒，在蒙马特高地和朋友享用法国大餐时，全无点酒的念想，大抵是担心自己的笨拙惹来高傲酒保的讪笑吧。于是，我和酒神无缘多年。看完了这本《微醺之恋》，我很鼓起勇气要尝试一下各种酒类，不为大醉，只为同酒神结交陶然陶然。作者韩良露的《狗日子猫时间》曾经领我走遍伦敦，作者热爱的城市，我热爱的城市，如今封存在记忆里，而介绍城市的妙书依然静静躺在书架上度过不变的寒暑。我以为书本的好处在于作者和读者通过文字交会时互放的光亮，韩良露的光，在她聪颖的文字里如明灯一般，为心领神会的看书人投射光线和温度。这位作者是一个很在意生活品质的人，因为如此，她放弃了高薪工作，去伦敦潜心研究星座和神秘学，在一段又一段旅程中驻留，学习当地的烹饪，拜访酒庄，逛集市，像一个普通家庭主妇一样，买新鲜食材在住地做饭。她是一位旅人，在书中自然而然地流露出旅人的出世和入世，她也是一位歌颂者，从她的文字里，可以捕捉到平凡世界的美好，她的文字常常在提醒，怎样的生活才是真正合意的生活。《微醺之恋》有几段描写，甚得我心，比如同友人喝酒归来，

## 《微醺之恋》

有点醉意，被冷风一吹，心下仍然十分温暖，接着坐下，骤然感到的生活的美好，同我过去的一段经历极其相似；比如拘谨的英国人会靠一点点雪利酒，打开话匣子；还有她笔下寂寞的上海异乡人，我想也八九不离十，这本书中的好文字太多，无须一一赘述，某一天有心人或许也会从这本书中获益良多，会同我一样，很鼓起勇气同酒神结交。

# 《微醺之恋》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